

十年风雨路 而今从头越

前言

十年锐意进取,十载艰苦创业,郑州仲裁从无到有,由弱到强,使仲裁这项历久弥新的法律制度深深扎根于中原大地,焕发出勃勃生机。

十年来,郑州仲裁的发展道路曲折,充满挑战和艰辛,但仲裁制度强大的生命力决定了发展社会主义仲裁事业是历史潮流、大势所趋。宽敞明亮的办公环境、圆桌会议式的仲裁庭、现代化的办公设备、先进的仲裁理念……短短十年,郑州仲裁以稳健的步伐跻身全国先进仲裁机构之列。

十年来,郑州仲裁恪守“公正仲裁、一心为民”的办案准则,实行科学的案件流程管理,不断完善办案制度;始终紧跟国内外先进仲裁机构的步伐,不断修订《仲裁规则》,使成熟的仲裁理念贯穿每起案件中;建立科学合理的监督机制,始终将案件质量作为仲裁工作的根本,力争将每起案件办成精品,通过高质量的裁决和热情周到的服务,倾力打造郑州仲裁品牌。

十年来,郑州仲裁始终致力于仲裁队伍的专业化、专家化建设,建设和培养一支政治上强、业务上精、作风上硬、纪律上严,能够承担历史责任、不辱使命的仲裁队伍,是郑州仲裁发展的百年大计。坚持专家、学者特色;努力打造一支职业道德高尚、专业素质过硬、结构合理、市场主体高度信任的专家型仲裁员队伍;不断强化仲裁工作人员队伍建设……十年间,郑州仲裁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十年来,郑州仲裁努力践行“推行仲裁法律制度是根本,融入市场经济是关键”发展方针,充分利

用各种媒体,多渠道、全方位为经济社会发展主动提供仲裁服务;积极参与各种经贸活动,深入基层,上门服务;以会代训、以会交友,不断扩大郑州仲裁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加强仲裁文化建设,积极培育仲裁市场;认真践行“居中止争,昭法致和”的理念,构筑非诉讼争议解决机制综合性法律服务平台,设立调解中心,在仲裁程序之外调解又与仲裁程序衔接,为当事人提供纠纷解决的新途径。

这十年,是郑州仲裁不断探索仲裁工作体制社会化的十年。从2001年“消费争议仲裁中心”的设立到现阶段分支机构的规范化建设,每一步都凝聚了郑州仲裁人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的精神。这十年,是发展思路逐渐清晰、定位逐步明确、发展方向不断坚定的十年。

历经十年发展,两次换届,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郑州仲裁正满怀信心,鼓动双翼,奔向灿烂辉煌的明天!第二届郑州仲裁委员会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引,以提高仲裁公信力为核心,以提高仲裁工作人员素质为突破口,以满足社会法律需求为己任,以当事人是否满意为标准,全面提升仲裁工作和管理水平。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商事仲裁制度在国际上已发展了数百年,在我国的确立却不过刚刚14个年头,郑州仲裁将继续坚持“居中止争、昭法致和”的基本理念,秉承独立、公正、高效的原则,以科学化、规范化、专业化、专家化为发展主旋律,不断研究新形势、新问题,努力实现仲裁事业科学、规范、持续发展!



郑州仲裁委员会成立十周年大会现场



第三届郑州仲裁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科学发展 创郑州仲裁品牌

仲裁,这种伴随着商业文明的兴起而发达的争议解决方式,在我国不断深化市场经济发展的当今,尤其是在构建和谐社会的伟大工程中,其特有的功能性价值更趋重要。仲裁区别于民间调解,更与代表国家公权力的诉讼不同,它所体现的更多的是一种商业文明社会的要求。仲裁的公正性是合法前提下的双方利益最大化,而不仅仅止步于明辨是非;仲裁的高效强调商事争议根本而迅速地解决,商事关系建设性地恢复,而不满足于从学术上精彩地厘清一个法律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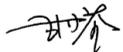
1999年12月28日,郑州市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和国务院文件组建了郑州仲裁委员会。郑州仲裁委员会的诞生

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向纵深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完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必然结果。郑州仲裁委员会成立十年来,始终坚持仲裁事业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和科学先进的专业发展方向,自觉接受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自觉服从和服务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需要,始终坚持为人民群众服务的宗旨,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勇于承担社会责任,为维护经济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挥了重要作用。受案数和标的额年年攀升,办案质量不断提高,仲裁从业者的素质进一步提升,在较短的时间内跻身于国内先进仲裁机构之列。这些成绩的取得无疑与国家机关、社会各界的关心和支持分不开,更源于这一代仲裁

人对仲裁认识的不断深化、对仲裁价值的孜孜追求,对国家、社会和人民群众的高度责任感和使命感。

“立足中原,面向世界”,这一代仲裁人肩负着郑州仲裁事业快速发展、科学发展的历史重任。我们相信,郑州仲裁在社会各界支持下,在仲裁同仁共同努力下,一定能够把握历史赋予的发展机遇,把“郑州仲裁”打造成为一个提供优质服务品牌,为经济社会的跨越式发展,为我国的法治建设作出应有的贡献!

郑州市委常委
郑州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
郑州仲裁委员会主任



彰显仲裁特色 促进社会和谐

——郑州仲裁委员会成立十周年工作回顾及未来展望

十年,在历史长河中只是短暂一瞬间,在郑州仲裁发展史上却注定要写下浓墨重彩。十年前的今天,伴随郑州仲裁委员会正式挂牌成立,开启了我市现代商事仲裁事业的新纪元。

十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仲裁工作锐意进取、开拓创新,认真践行“和谐仲裁”,依法、独立、公正、高效地开展仲裁工作,受案数和标的额逐年递增,仲裁案件的质量和效率不断提高,仲裁员和仲裁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进一步提升,工作体系和制度不断完善。截至目前,累计受理案件4762件,标的额51.93亿元,在全国200多家仲裁机构中处于前列。经过十年发展,郑州仲裁已初步走上规范化建设的轨道,并成长为一个有信誉、有一定影响力的现代化仲裁机构,为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让更多人了解仲裁制度

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应该说,郑州仲裁的成长与壮大是在无路中寻路,一步一个脚印摸索出来的。

为了让公众了解仲裁这个新事物,2000年,仲裁法被纳入全民普法教育计划。2008年,市政府首次召开全市仲裁工作会议,市领导亲自讲授仲裁工作在完善市场经济体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依法治市中的重要作用,并以政府文件下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仲裁工作开展的意见》,在全市掀起学习贯彻仲裁法的高潮。

近两年来,该委设立了咨询热线电话,创办了《郑州仲裁》杂志,更新了郑州仲裁网站,编印了《仲裁快讯》、《仲裁基础知识》读本,制作了仲裁法律知识日历,组织社会各界开展仲裁法律知识竞赛等,使仲裁法律制度宣传普及到社会的各个角落,社会仲裁意识得到明显提升。

工作人员还深入基层,让市场主体了解仲裁法律知识和仲裁在解决纠纷中的便利、快捷和公正,以会代训,以会交友,不断扩大仲裁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创新服务模式

根据“推行仲裁法律制度是根本,融入市场经济是关键”的发展方针,郑州仲裁委积极拓展服务领域,不断创新工作方式。

一是在受理和处理商品房买卖、建筑施工、租赁、合伙等原有民商事案件的同时,借助行业组织、商会等社会力量,在金融、装饰等行业宣传推行仲裁法律制度,拓展新的服务领域。省保险行业协会率先在全行业发文提倡通过仲裁方式解决合同纠纷,并就如何运用仲裁方式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对全省各保险公司提出具体指导意见;省银行业协会通过了《关于在银行业机构推进仲裁制度的议案》,大力推行仲裁法律制度;与市交警支队联合在交通事故赔偿领域通过调解、确认等方式妥善处理交通事故双方当事人赔偿争议,大幅度降低了涉诉信访事件。

二是积极主动为企业服务。2008年9月,为贯彻市涉台会议精神,该委与市政协、港澳台委员会联合举办了迎中秋涉台仲裁联谊会,使广大在郑台商了解仲裁、信任仲裁。今年3月,以“企业服务年”活动为契机,该委工作人员深入市场,选择重点企业、领域,通过解决法律方面的具体纠纷和实际困难,协助和指导市场主体建立健全风险防范体系,切实提高抗风险能力和

综合竞争力。共走访公司、企业近百家,免费审查合同200多份,为企业的经营活动提供法律意见或建议50余条,引导30多起纠纷进入仲裁程序。

三是不断创新工作方式,使仲裁活动更加亲民、便捷和高效,致力于构筑非诉讼争议解决机制综合性法律服务平台。2008年8月,该委正式设立调解中心,制定《调解规则》等规范,共调处纠纷数十件,标的额近2000万元,走访企业、律所百余家,接受咨询100多人次。为满足市场主体解决纠纷方式多样化的需求,该委设计和确定了仲裁确认程序这一新的仲裁服务方式,解决潜在的或非对抗性的争议。

初迈规范化轨道

十年来,郑州仲裁在艰难的发展过程中,从建章立制做起,使仲裁活动逐步走上规范化。

为建立健全各项业务制度,使仲裁活动科学化、规范化,2008年,除对《仲裁暂行规则》进行修订外,该委还先后制定了《仲裁员聘用管理办法》、《仲裁员纪律处分办法》,修订了《仲裁员守则》及《仲裁开庭程序指引》、《仲裁流程管理计划书》、《仲裁庭开庭纪律》和《仲裁秘书办案礼仪规范》等十余项行为规范。

在建立健全全办公室管理制度方面,除建立目标责任制和绩效考核制,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外,还制定了《财务管理办法》、《人事档案管理办法》等十余项制度,使机关管理水平有了整体提升。此外,还制定了《分会、中心、办事处、和联络室规范化管理意见》等规章制度,全面整合仲裁工作网络,保留了一批制度健全、人员到位、运作良好的分支机构。

不断提高办案质量

仲裁案件的质量是仲裁发展的生命线。多年来,郑州仲裁始终将案件质量作为仲裁工作的重中之重。

在案件流程管理过程中,该委实行从秘书长、分管副主任到仲裁庭长的分级案件审批管理,制定了在审案件总报表和个案程序安排计划书,使案件流程管理更加清晰。同时推广办公自动化,购置安装了办案流程管理软件;开展团队作业,仲裁秘书人员在办公室内协同工作,严格开展裁决书自审与互审等审核工作,减少了仲裁法律文书的文字、计算错误,维护了仲裁工作的严肃性。

此外,还实行错案追究制,对审结案件及时组织评查;持续开展当事人对仲裁秘书和仲裁员办案评议的反馈,增强了仲裁员和仲裁秘书的责任心,促进了仲裁案件公正、正确进行。

为打造高素质工作团队,仲裁工作人员坚持开展周末业务学习活动,并将理论知识与办案实践相结合,努力提高自身业务素质。他们还多次积极派员参加了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政法大学等举办的培训、研讨会,走访北京、武汉、深圳等兄弟仲裁委,大大提高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

好的仲裁事业离不开好的仲裁员。委员会历来重视仲裁员培训,每一届委员会聘任的仲裁员都要经过培训才能得到委员会聘任的指定。不断邀请专家学者到该委授课和集中研讨,举办仲裁沙龙,专门针对首席和独任仲裁员开展轮训,做到专业培训持续不间断。仲裁是一个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过程,只有热情、周到、高效地服务,才能彰显仲裁特色,赢得信

任、赢得市场、赢得发展。近三年,郑州仲裁实现了快速发展,受案数和标的额稳步增长,和解调解率、自动履行率和快速结案率逐年提高,裁决被撤销和不予执行的数量大幅度下降。尤其是今年以来,受理的986件案件中,已审结852件,案件当年结案率达到86%。在已审结的案件中,718件以和解调解方式结案,占已审结案件的84%;自动履行的案件有727件,占85%;适用简易程序的案件平均审理期限为28天,适用简易程序的为68天,大大低于仲裁规则规定的审限,充分体现了仲裁快捷、高效的优点。

发展环境不断优化

近年来,市政府高度重视委员会的专家化建设,经过两次换届,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中具有专家、学者身份的委员基本达到100%,真正成为一个法律专家集体,为仲裁工作的开展提供了组织保障。

2008年6月,该委与市中院联合举办“仲裁司法支持与监督”座谈会,并建立了长效联系机制,使法官们充分了解和熟悉仲裁制度的优势和特点,把握仲裁程序的原则,树立大力支持、适度监督的司法导向,进一步改善司法监督环境。

此外,该委还吸收律师协会领导进入委员会,在律师岗前培训和继续教育中,将仲裁法律制度作为专门课程予以讲解和介绍,积极争取律师群体对仲裁的信任和支持。

而今迈步从头越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经过十年发展,郑州仲裁事业已站在全新的起跑线上,面临着诸多的机遇与挑战。展望未来,郑州仲裁已绘出精彩蓝图:受案数和标的额稳步增长,力争实现受案数和标的额在全国仲裁机构的排名处于同等位次;案件质量稳步提升,当事人向法院提起的撤销或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申请逐年下降;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实现仲裁员队伍及工作人员队伍专家化、专业化;服务领域进一步拓展,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推广宣传工作呈现向深度和广度发展的良好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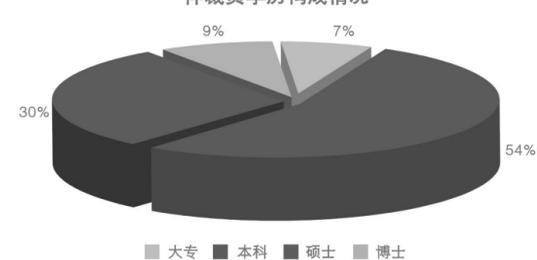
据郑州仲裁委员会主任、秘书长、办公室主任张灵芝介绍,在今后的工作中,该委将继续保持委员会成员的专家、学者特色;建立健全符合仲裁发展规律和市场需求的用人机制和管理制度,进行理念创新、制度创新。以服务促发展,为当事人提供热情、周到、准确、高效的服务,采取多种措施保证仲裁员认真、勤勉、公正、高效办理仲裁案件;修订仲裁规则,最大限度尊重当事人意愿,体现仲裁平等、宽松、和谐的氛围,让当事人充分感受到仲裁的特色服务和人文关怀。此外,还将坚持仲裁专业性原则,建立现代仲裁员制度;坚持仲裁员依法、独立履行职责,逐步形成仲裁员队伍建设和仲裁事业共同发展的大好局面,实现“靠成功吸引人才,靠人才维持成功”的良性循环。

“经过三届仲裁人的辛勤耕耘,郑州仲裁又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我们将牢固树立‘公正仲裁、一心为民’,打造郑州仲裁品牌的指导思想,继续秉承独立、公正、高效的原则,以服务经济社会为己任,勇于承担应尽的社会责任,为我市经济社会的稳定、持续、和谐发展,为我国仲裁事业的繁荣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谈到未来发展前景时,张灵芝满怀信心地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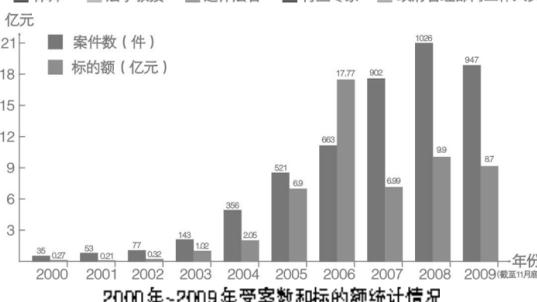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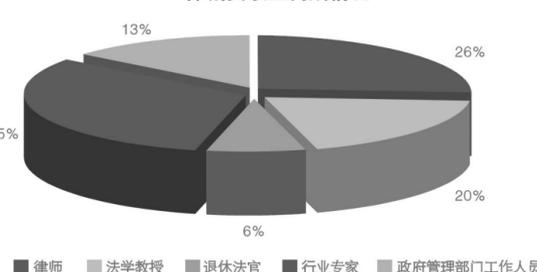


郑州仲裁委员会与省律师协会、香港律师会相互交流

仲裁员学历构成情况



仲裁员职业构成情况



郑州仲裁理念
居中止争 昭法致和

郑州仲裁精神
坚持自主创新 凝聚各界力量
弘扬法治精神 服务科学发展
彰显仲裁特色 促进社会和谐